# 最新民政局长述职报告 民政工作述职报告(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影花开 更新时间：2024-06-09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民政局长述职报告 民政工作述职报告篇一一、履职履责情况1.积极协助局...*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民政局长述职报告 民政工作述职报告篇一**

一、履职履责情况

1.积极协助局党组履行主体责任。一是及时做好部署。市民政局党组每年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四次以上。每年年初，都认真回顾上年、认真谋划当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每年都召开全市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总结上年度全市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传达中央、省、市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指示精神，部署本年度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每年都制定《全市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和《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工意见》;组织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与局长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按照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纳入目标管理，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考核。

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先后制定和完善了市民政局《关于加强对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监督的实施办法》、《廉政风险预警工作暂行办法》等20余项制度。三是经常开展法纪教育。通过组织廉政法规学习、新纪新规解析、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等多种方式，引导和督促党员干部增强纪律和规矩意识，保持对纪律的尊崇和敬畏，自觉绷紧遵纪守法的弦。组织党员干部观看了一批警示教育片，组织局机关处级领导干部、各科室长和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参观了市反腐倡廉教育中心。

四是狠抓作风建设。严抓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和市委十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不断加强局机关和直属单位作风建设。20\_\_年组织开展“转作风、见实效”专项活动，20\_\_年组织开展严肃整治“庸懒散”专项活动，20\_\_年组织开展治理“庸懒乱”专项活动，使作风建设扎实推进、不断深入。全局严格实行上班签到、岗位去向告知、挂牌上岗、请销假等制度，每月公示签到、请假、出差、迟到情况，强化日常监督，使党员干部时刻感受到监督的“存在感”，感受到监督就在自己身边。

2.认真履行纪检组监督职责。一是加强纪律维护。监督民政系统的每一位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严格遵守党纪法规。为此，我们制定《严守政治纪律和严明政治规矩专项治理的工作方案》并认真实施，组织全局党员干部对照政治纪律、政治规矩逐项认真自查，并就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严守政治规矩进行公开承诺。

二是加强纪律审查。积极受理反映违反纪律、规定问题的来信来访，严格筛选线索，确定审查重点。协助市纪委有关室完成涉及局直单位违纪问题的后续处理事项2起，协助市纪委有关调查组完成涉及我局的信访初核事项3起，组织初核本系统信访问题21起，奉命带队初查涉及外单位领导同志的信访问题1起。同时，每年选择一项以上的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全市联动开展执法监察、选择两个直属单位进行财务内审、选择两个工程项目进行专项检查。工作中，发现违纪苗头及时提醒、发现违规问题及时处理。

三是加强监督问责。主动牵头对局机关、局直属单位纠正“四风”问题、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回头看”整改情况和国家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情况进行经常性的监督检查。切实把好“春节”、“中秋”、“国庆”等关键时间节点，节前及时宣传纪律要求，节中组织明察暗访。加强对公车私用、公款接待、公款旅游等违纪违规行为的日常监督。发现苗头，及时扯袖子、敲警钟。发现问题迅速处置，先后对局直单位16名违反作风建设规定的同志进行了问责，对两个直属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四是加强自身建设。按照上级党委、纪委的要求，我严格遵守不分管驻在部门其他业务工作的规定，集中精力协助局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抓反腐败工作，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局纪检监察干部自觉接受局党组的领导和干部群众的监督。

两年来，市民政局机关无一人因违反纪律被处分、无一人因违反规定被通报批评;市民政局20\_\_年度、20\_\_年度都被市委评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先进单位，都被省民政厅评为民政工作先进单位。

二、廉洁自律情况。

本人严格要求自己，没有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便利为本人、配偶、子女、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利益;没有干预和插手工程建设等市场经济活动;没有违规参与土地和房地产开发等经商办企业行为;没有违规操办红白喜庆事宜;没有违规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

本人没有配备专用公务用车;办公用房面积符合现行规定;没有因公出国出境;本人及家庭成员拥有一处位于市委宿舍小区的105平方米的房改房、两处商品房(商品房按月还贷;一处位于冷水滩河东，系建于20世纪90年代的300平米砖混结构二手旧房;一处位于冷水滩河西，140平米电梯房。);从未因私出国出境，也不持有相关证件;妻子是\_市四中高级教师，独生子大学毕业后一直在外地打工谋生，没有也无需利用我的权力影响谋利;除公务员应当有的工资、奖金、津补贴收入外(每年约6.5万元)，我没有其他劳务所得。我和家人没有投资或者持有有价证券、股票及其他金融理财产品，没有投资非上市公司、企业，没有注册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或者合伙企业。个人重要事项都按规定及时报告了组织。

三、道德修养情况。

一是积极培养职业道德。坚持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带头遵章守纪，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二是积极弘扬社会公德。自觉知法、守法、护法，自觉遵守社会行为准则，热心公益事业、关爱弱势群体，对困难群众常伸援助之手。三是积极发扬家庭美德。坚持正确的家庭观、幸福观，能妥善处理家庭、亲友关系。孝敬长辈、尊重妻子、谨慎交友，对孩子严格管理、严格教育。生活习惯良好，生活情趣健康，无不良嗜好，无长幼不睦、背弃家庭、生活作风不健康行为。

四、存在的突出问题和不足

一是工作上缺乏主动性、创新性。自己从事纪检监察工作24年有余，从一般干事干起，经多岗位锻炼，逐级干到室主任、纪检组长，自认为非常熟悉纪检监察业务，加之年龄渐长、有了船到码头车到站的思想，满足于吃老本、搬套路、听招呼，从而导致未能结合民政部门的实际情况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正确主动行使好监督执纪问责责任的意识不够强。二是斗争意识变弱。工作中，与违纪违规的人和事较真碰硬的意识不够强，强力执纪问责的态度不够坚决，对不合规不合纪的事情，满足于拍肩膀、扯袖子提醒提醒，针尖对麦芒进行坚决斗争的意识不够强、态度不够坚决。

五、下一步的整改打算

一要加强学习。通过深入系统学习党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政治素质、锤炼道德操守、提升思想境界。通过加强纪检监察和民政业务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执纪、问责的能力和水平。

二要提高实践能力。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点，把党的科学理论与民政事业的升级发展实践紧密结合起来，认真研究解决影响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求实创新的能力，创造性地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扎扎实实推动工作。

三要增强党纪观念。既严格要求自己，做严守党的纪律的表率;又坚持原则，敢于较真碰硬，做勇于与违反党的纪律的人和事做坚决斗争的坚强卫士。

四要强化责任意识。努力克服船到码头车到站的错误思想，进一步提振精神，牢记肩上的重任和使命，强化责任意识，集中精力抓落实，兢兢业业完成组织上交付的工作任务。

总之，要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更加积极有效的工作，努力推动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再上新台阶。

**民政局长述职报告 民政工作述职报告篇二**

年度业务职能目标完成情况

(一)社会救助工作

开展社会救助“一证办理”试点工作，在与社会救助涉及的17个部门34项数据联网核查的基础上，取消民主评议环节。探索 “困难群众服务小分队”、“一户一策”救助机制、第三方自理能力评估，通过优化社会救助审批流程，将8个环节精简到4个环节，审批时限由33个工作日缩短到最快可7个工作日完成审批(包含公示时间、入户调查时间)，有效解决了低保申请审批环节多、材料多等问题，我区被确定为全市“社会救助审批权委托下放”试点区，经验在全省推广。全年共落实各类社会救助保障金2251.69万元。其中，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1810.19万元，保障低保家庭1263户1915人;发放医疗救助金313.63万元，救助8022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84.15万元,救助困难家庭363户次;为18名特困人员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36.25万元;为7名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单独发放基本生活费7.47万元。扎实做好低保监管，年内共发起在保家庭定期复核45次，核对在保家庭1874户，调整最低生活保障待遇320户次，退保185户次。对新申请的317户低保家庭实施100%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审批低保待遇206户，不予审核、审批111户。

(二)社区治理工作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上流佳苑社区重要讲话精神，以《牢记总书记嘱托，构建“三放两化”社区治理新模式》为主题，争创全省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实验区，11月29日省民政厅批复确认。11月13日，全省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集体学习观摩活动在我区举行。组织制定了《关于加强和完善社区治理的若干意见》。与北京协作者合作，在虎山路街道玉堂、岳湖、龙苑3个社区试点建立社会工作支持中心。新批准成立3个社区居委会、2个社区工作站，调整1个社区居委会规模。新增延川路、唐山路、东望、玉堂、岳湖、永青苑、湘东、毛公地8处社区综合服务用房，总面积达1.47万平方米，社区为民服务场所功能进一步提升。对全区551名社区专职工作者进行能力提升培训。组织494人参加执业资格证考试，通过152人，同比增长130%。总结提炼推广虎山路街道“有事来商量”、百通馨苑社区“多民族融合”工作法、延川路社区“五融”工作法，受到市局充分肯定。我区李村、虎山路街道被评为“全市民政工作先进街道”，7人被评为“全市民政系统优秀街道干部”、“全市民政系统优秀居委会主任”。

(三)养老服务工作

全年投入各类养老惠民福利资金6300余万元。新增养老服务组织6个、床位1041张，目前我区共有37家养老机构，养老床位数4830张，平均每千名老人床位达56张。对全区失能、半失能困难老人家庭进行需求评估，为193户有需求的困难老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包括卫生间水盆、马桶加装扶手及握杆，浴室加装安全浴凳或助浴椅，蹲坑加装坐便器等，受到普遍赞誉，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媒体予以报道。投资68万元，为养老机构消防设施实施智能化改造。完成所有养老机构电气线路消防设备安全评估工作。为200余个居家养老服务家庭累计提供11.88万小时服务。对1804名失能失智及困难老人自理能力及家庭经济状况进行评估。组织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提升为老助餐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推进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在南王社区打造“医养融合”型嵌入式养老机构，惠及周边老人500余人次。我区2名一线专业护工被授予“青岛敬老使者”称号。区社会福利院被评为山东省民政系统先进集体，圣德老年护养院、区颐福养老院获评五星级养老机构。

(四)社会组织和专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

加强社会组织管理服务，明确2项秒批事项，社会组织年检制度改为年报全程网办，我区年报率位列全市第一。完成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等信息采集工作，正确率100%。严格规范做好社会组织监管，年内新增社会组织117家，增长24.4%，目前全区依法登记社会组织597家(民非529家，社团68家)。完成社会组织年报391家，对75家社会组织进行抽查，指导社会组织党支部开展主题教育等党建服务活动。协助完成青岛国际院士港研究院命名审批，受到区委区政府及有关方面的一致好评。11月4日，全市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工作现场会在我区召开。落实殡葬惠民政策，积极倡导移风易俗绿色殡葬方式，免除基本殡葬费248万余元，对全区散乱坟墓进行gps定位，建立了数据库。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出动60余车次300余人次，劝离流浪人员20人，并为有需要的人员提供精神疾病治疗、办理低保,保障其基本生活。完成36条道路命名、更名、调整、注销工作，以及20\_\_年李沧区行政区划图制作，整理装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业务类档案2380卷、成果档案49卷。开展婚姻登记双休日服务、午间服务及延时服务。成立婚姻家庭辅导中心，建立离婚前疏导劝导机制，接受婚姻危机辅导夫妻150余对，成功调解90余对。截至11月底，结婚登记2752对，离婚登记1635对，补发结婚证681对，补发离婚证100人次，办理收养手续5人，解除收养2件。

今年8月，区民政局荣获“青岛市民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20\_\_年以来市民所提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20\_\_年，区民政局共收到市民所提意见建议10条。主要涉及社会救助、为老助餐服务等问题，均已纳入政府决策并进行落实。例如，针对社会救助提质增效，将“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前置，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结果和申请人诚信承诺符合受理条件的，可直接进入审核环节，实现群众与基层“减量减负”。再如，针对助老大食堂运营发展活力不足问题，在借鉴南京、上海、广州等先进地区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提升为老助餐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试行)》，为助老大食堂专业化、特色化运营提供了政策支撑。20\_\_年“两会”期间共收到代表建议8件，委员提案5件，均按期办结面复，办理满意度均为100%。

03明年打算

(一)扎实做好全省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实验区各项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视察山东、视察青岛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和完善社区治理的若干意见》，坚持“以人为本、改革创新、统筹规划、因地制宜”的基本原则，积极探索具有李沧特色的社区治理资源统筹创新机制，促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为社区居民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

(二)持续优化养老服务供给

制定社区养老服务场所建设标准和监督管理规范，加快推进养老服务转型升级。落实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评估、经济困难失能老人养老服务补贴等制度，发挥公办养老机构的政府兜底保障和行业安全服务示范引领作用。在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推广“中心厨房+为老助餐点”模式，增强社区为老助餐服务效能。建设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打造一站式、全方位的养老服务与管理门户。

(三)统筹推进民政其他各项工作

加强低保规范化建设，扎牢民生兜底保障网，确保应保尽保、不出问题。扎实开展最低生活保障“一证办理”和社会工作支持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规范社会组织监管，加强和改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加强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提升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加快推进社区综合服务用房建设，持续做好流浪乞讨人员专项救助、殡葬改革、婚姻登记、道路命名、不规范地名清理等工作。

**民政局长述职报告 民政工作述职报告篇三**

我是20\_\_年9月任县民政局纪检组长的，任职以来，在县纪委、监察局、民政局的领导和同志们的帮助下，积极履行纪检监察教育、监督、保护和惩处四职能，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开展纪检监察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现就任职以来的工作向各位领导述职，请予指教。

一、任职以来的自身建设及工作情况

一)加强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执政能力

要想当好一名纪检监察干部，必须注重学习，尤其是面对当今的知识经济时代，学习显得更为重要和紧迫。纪检监察工作涉及的法律法规多，而派驻在民政部门涉及的工作面广，如果不尽快了解和熟悉业务，工作就无从着手。因此，无论工作多忙多累，我都坚持学习，做到自加压力，勤于思考，积极参加本单位和上级组织的各种学习培训，做到政治理论学习、业务知识和法律知识学习相结合，逐步丰富自己的知识，开拓自己的视野，不断提高自身的领导素质和水平。

(二)求真务实，抓好思想政治建设

任职以来，我时刻要求自己及班子力求一个“实”字，并将“实”字贯穿于日常工作中，常抓思想政治工作不放松：一是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树立科学发展观，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政绩观，进一步强化发展意识、责任意识和创新意识。二是结合“保先”教育活动，在全局开展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职业道德教育，与干部职工交心谈心，沟通思想，增进了解，消除隔阂，促进工作。三是坚持原则，敢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不隐瞒自己的观点，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尤其是在重问题上，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集中集体智慧，维护班子的团结统一。

(三)摆正位置，正确处理各种工作关系

不管在哪里工作和干什么工作，我都力求做到“有权不失职、用权不越位、无权不滥用”，摆正位置，做好工作。派驻到民政局任职以后，单位安排我分管党务、机关效能、因战伤残、烈士陵园和后勤工作。今年2月份以来，我被县委、政府抽到剥隘抓索乌村移民搬迁工作，我深知自己肩上的份量，因为，摆在我面前的几项工作都很艰巨。

我认为抓好纪检监察工作是我的主要职责，抓移民搬迁工作是县委、政府下给的重要任务，单位上的工作也要确保正常运转。所以，在几种工作挤在一起，并发生时间上冲突的时候，我沉着应对，灵活掌握，分类排队，统筹安排。正如今年4月份，有群众反应婚姻登记收费不合理，低保发放不公平，要求纪检组调查处理。此间，烈士陵园扩建工程正在紧张施工，移民临时过度搬迁正进入紧要关头，而家中母亲刚过世，多病的父亲要求回趟家看看;弟妹家庭不合，闹着离婚，多次打电话，要求回去调解。我都是说“工作太忙，不得回家”，说了一些安慰的话，请求家人谅解后，又投入到紧张的工作中。

(四)完善制度，抓好机关效能建设

为转变机关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我从三个方面开展工作。一是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民政干部的模范周国知的先进事迹和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的决定》等有关文件，逐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二是进一步完善各种制度以及各股室的工作职责。推行承诺服务制、首问负责制、时限办结制、公开办事制等服务规范，将人员岗位、服务程序、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三是设立投诉电话，认真接待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对群众举报的事及时给予解决，不能及时解决的，都是耐心细致地做解释工作。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局机关工作作风有了明显转变，办事效率进一步提高，民政干部在群众中树立了良好形象。

(五)廉洁自律，在干部职工中作好表率

在廉洁自律方面，我能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遵守纪律，克已奉公，生活俭朴，淡泊名利。在接待方面，厉行从简，反对铺张浪费，禁止本局干部职工到有陪酒的饭店就餐，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在手机、电话费报销方面，带头执行纪委有关规定，在规定的范围内报销，超出部分全部由个人承担。严格执行车辆管理制度，一般情况下，办私事不用公车。加强对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的管理，要求他们注意言行，不得做出有损于国家和单位的事情。

(六)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

民政工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所涉及的问题都是人们比较关心和敏感的问题。所以，我们着重对救灾款、低保金和婚姻收费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和整改。去冬今春，经过调查了解和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有许多乡镇更改救灾款用途，将救灾资金挪作他用，数额多达39万余元。我们及时将情况向县委、政府汇报，得到县委、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并及时通知县直各部门和各有关乡镇主要领导到县政府开会，指出存在问题的严重性，责令用款单位限期将所挪用的救灾款退回到县财政，重新安排使用，使有限的资金能够用在点子上。低保金发放，我们接到群众举报后，及时调查落实，对不符合条件的，提交领导班子讨论，取消38户62人，为社会节约资金2.4万元。

对群众就婚姻登记收费不合理的反映，调查发现社会事务股和部分乡镇民政办存在有违规收费现象，共涉及资金8000余元，数额虽小，但影响不好。为此，纪检组和局班子对违规收费人员进行了严格的批评教育，责令整改，对违规收缴的资金，责令如数上缴归库，进一步强化了依法行政和亮证收费的工作力度。此外，我们还经常深入各股室、各乡镇民政办，对干部职工进行思想动态、工作动态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做到警钟长呜。对群众反映带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防患于未燃。经过认真监督和教育，两年来，全局干部职工，各乡镇民政干部没有哪个受到党纪政纪处分，促进了民政各项工作健康有序地开展。

二、存在问题及今后的努力方向

回顾任职以来的工作，既感欣慰，又感到不足，欣慰的是我们受双重领导，从事多项工作，有领导的关心和干部职工的力支持，使纪检监察工作和其他各项工作能够协调开展。当然，工作上离领导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还有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

一是刚涉入纪检工作，思路不清晰，办法少，压力;

二是应付行政事务和中心工作多，抓本职工作少，与纪委监察局业务联系不够，而失去了许多帮助、教育和提高的机会;

三是对干部职工的管理和工作监督仍然存在漏洞和薄弱环节;

四是自己的思想素质、文化素质、工作能力还有待于提高。

今后，我要努力学习，钻研业务，争取把本单位纪检监察工作做得更好。

**民政局长述职报告 民政工作述职报告篇四**

自20\_年3月以来，县纪委派驻民政局纪检组在县委、县纪委和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十八届中纪委第四次全会及省、市、县纪委相关文件精神，以推进作风建设、强化廉政教育为抓手，以加强资金监管、严格审计监督为重点，全力服从、服务于民政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一、深化“三转”，落实监督责任情况

(一)从严治党，力促作风建设落地生根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从严治党“八点要求”，深入推进作风建设，确保经常性、常态化、有实效。

1、作风建设常抓不懈，做到监督检查制度化，管理规范程序化。先后制订出台《民政系统作风建设“十不准”》、财务管理、公车使用、上班签到去向公示等多项制度，局党委班子成员带头示范，局纪检组对局机关及各二级单位进行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明察暗访，发现问题，以关爱提醒、敦促谈话、通报批评等不同方式及时处理。今年上半年以来，民政局多次迎接各级明察暗访，均未出现问题。

2、加强队伍管理，纠正党员干部不正之风。在严格工作纪律、严把选人用人关的基础上，我局落实了关于公职人员奖惩制度相关规定。如20\_\_年4月辞退了三位停薪留职期满后长期旷工的工作人员：郑某、刘某、易某。为严格工作纪律、整顿工作作风树立了典型，促使机关作风进一步转变。今年派驻纪检组在日常明查暗访中发现系统两名干职工因打牌造成不良影响，局党委、派驻纪检组迅速反应，分别对两名对象进行警示谈话，令其作出书面检讨，保证下不为例。

3、按要求落实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公务接待、婚丧喜庆事宜操办等作风建设相关规定，无违规使用公务用车、公务宴请、超标准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情况发生。上半年局机关“三公经费”支出为21.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5.88%。

(二)强化监督，确保民政资金管好用好

一是内部审计精细化，确保监督到位。今年3月-6月，配合县审计局对局机关和5个二级单位20\_\_年-20\_\_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对发现的问及时处理并作出处罚，预计在8月底前完成所有审计问题的处理。

二是专项督查常态化，确保资金安全。进一步建立健全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专项检查与常规检查、全面自查与重点抽查、明察暗访与走访调查相结合的督查机制。近年来，每年组织对敬老院建设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对优抚、老龄、救灾救济、城乡低保等其他民政资金例行检查，确保资金运行安全。今年自6月初开始，联合县财政局，着手对近三年下拨到乡镇的民政资金进行专项监督检查、清理规范。

(三)注重日常，发挥宣教工作基础作用

民政局党委、派驻纪检组、机关支部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廉政教育活动，寓教于乐，取得了良好效果。

20\_\_年民政局组织了多项廉政主题的干职工活动，组织了各党支部间的篮球比赛活动，并响应全县“千人徒步活动”组织了局机关“勤廉杯”徒步活动，受到了干职工广泛好评。

今年上半年以来，以更多样的活动、更丰富的内容，组织廉政主题活动，受到干职工好评，达到了应有的效果。一是组织机关支部党员到湘潭毛泽东同志故居、彭德怀纪念馆参观，重温入党誓词，接受革命传统教育。二是开展廉政党课专题教育，分别邀请县纪委、法制办领导为系统干职工讲授“共产党员做遵规守纪的表率”、“全面依法行政”为主题的廉政党课和法治教育课。三是不定期编发廉政教育短信，让干职工在温馨提醒、潜移默化中接受教育，受到熏陶，今年上半年共计编发近20条。

二、工作和个人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落实“三转”要求，作为纪检监察机关、纪检监察干部，要做到“三敬”、“三不”，即敬畏法纪、敬重权力、敬爱人民，不辱使命、不忘担当、不逐名利，争做“忠诚、干净、尽责”的纪检监察干部。回顾今年以来的工作，仍有许多方面需要努力提升：

一是开展日常教育预防方面，要加大力气开展预防腐败谈话、廉政谈话、二级单位一把手“勤廉双述”等活动，做到抓早抓小抓常。

二是在案件办理方面，上半年仍在案件筛查阶段，后段应加大本单位案件查办力度。

三是执纪问责方面，要更加大胆无畏，敢于挑战权威、挑战潜规则，敢于向歪风邪气说“不”，做到既有法治思维，又有人文情怀，当好政纪法规的忠诚卫士。

三、下半年工作重点

一是作风建设常抓不懈，切实把队伍做优做能。坚持提升干部素质、狠抓作风建设、做好群众工作，不断提高民政系统的班子队伍素质、科学履职能力。

二是做好领导班子、副科级干部、二级单位党政正职勤廉双述。制定工作方案，确定参与人员，围绕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进行述职述廉报告，接受民意测评和质询。

三是结合内审工作，做好整改工作。根据县审计局在审计工作中所发现和提出的问题，对局机关、二级单位财务制度、财务手续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做到落实制度、严格把关。

四是加大民政局案件查办力度，做好案源筛查，完成年度案件办理任务。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